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关于对《组织资产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有关单位及专家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国家标准制修订计划，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归口，中国标准化研究院、中海油安全技术服务有限公司、上海交通大学、湖北省标准化与质量研究院、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、中国科技产业化促进会等单位负责起草的国家标准《组织资产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》(计划编号：20192272-T-424)已形成征求意见稿，按照《国家标准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现向社会各界公开征求意见，请填写《意见反馈表》，并于2020年1月5日前以信函或电子邮件的形式反馈给我们，如没有意见也请复函说明，逾期未复函，将按无异议处理。

感谢对我们工作的支持。

归口单位联系人：高昂，李柏晨

电 话：010-58811107，58811630

回函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4号中国标准化研究院

电子邮箱：gx@cnis.ac.cn

1. 《组织资产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》国家标准征求意见稿
2. 《组织资产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》国家标准编制说明
3. 《组织资产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》国家标准意见反馈表

